

約翰福音(廿七) 16:1-33

15:26 「但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的那真理的靈，他來的時候要為我作見證。 27 你們也要作見證，因為你們從起初就與我同在。」

16:1 「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是要使你們不至於跌倒。 2 人要把你們趕出會堂，而且時候將到，凡殺你們的還以為是在事奉神。 3 他們這樣做，是因為沒有認識父，也沒有認識我。 4 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是要在他們做這些事的時候，你們會想起我對你們說過的話。」

「我起先沒有對你們說這些事，因為我一直與你們同在。 5 現在我要到差我來的父那裏去，你們中間卻沒有人問我『你去哪裏？』 6 只因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你們就滿心憂愁。 7 然而，我把真情告訴你們，我去對你們是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師就不會到你們這裏來；我若去，就差他到你們這裏來。 8 他來的時候，要為罪、為義，為審判，指證世人； 9 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 10 為義，是因我到父那裏去，你們將不再見到我； 11 為審判，是因這世界的統治者已受了審判。

12 「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 13 但真理的靈來的時候，他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真理。因為他不是憑着自己說的，而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且要把將要來的事向你們傳達。 14 他要榮耀我，因為他要把從我領受的向你們傳達。 15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說，他要把從我領受的向你們傳達。」

16 「不久，你們將不再見到我；再過不久，你們還要見到我。」 17 有幾個門徒彼此說：「他對我們說『不久，你們將不再見到我；再過不久，你們還要見到我』；又說『因我到父那裏去』。這是甚麼意思呢？」 18 於是門徒說：「他說『不久』到底是甚麼意思呢？我們不明白他說甚麼。」 19 耶穌看出他

們要問他，就對他們說：「我說『不久，你們將不再見到我；再過不久，你們還要見到我』，你們為這話彼此詢問嗎？²⁰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你們將要痛哭，哀號，世人反要歡喜。你們將要憂愁，然而你們的憂愁要變成喜樂。²¹婦人生產的時候會憂愁，因為她的時候到了；但孩子一生出來，就不再記得那痛苦了，因為歡喜有一個人生在世上了。²²你們現在也是憂愁，但我要再見到你們，你們的心就會有喜樂了；這喜樂沒有人能奪去。²³到那日，你們甚麼也不會問我了。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他會賜給你們。²⁴直到現在，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着，使你們的喜樂得以滿足。」

²⁵「這些事，我是用比方對你們說的；時候將到，我不再用比方對你們說，而是要把父的事明白地告訴你們。²⁶到那日，你們要奉我的名祈求；我並不對你們說，我要為你們向父祈求。²⁷父自己愛你們，因為你們已經愛我，又信我是從神而來的。²⁸我從父而來，到了世界，又離開世界，到父那裏去。」

²⁹門徒說：「你看，如今你是明說，不用比方了。³⁰現在我們曉得你凡事都知道，也不需要有人問你；從此我們信你是從神而來的。」³¹耶穌回答他們：「現在你們信了嗎？³²看哪，時候將到，其實已經到了，你們要分散，各歸自己的地方，留下我獨自一人；然而我不是獨自一人，因為有父與我同在。³³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是要使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要有勇氣，我已經勝過世界。」

經文重點

耶穌的身份與世人的關係 (五)

耶穌是「道理、真理、生命」、是「葡萄樹」(5/5)

《約翰福音》從第三章開始到第五章上半段，使徒約翰透過耶穌所行的神蹟與教導，逐步揭示祂來到世上的目的，並預示祂在地上所要完成的救贖使命。從第六章開始到第十六章，使徒約翰藉著耶穌七個「我是」的宣告，帶出耶穌的身份與他和世人的關係：

- (1) 耶穌是「生命之糧」(六 1-71)
- (2) 耶穌是「世界的光」(七 1-九 41)
- (3) 耶穌是「羊的門」、是「好牧人」(十 1-42)
- (4) 耶穌是「復活」與「生命」(十一 1-十二 50)
- (5) 耶穌是「道理、真理、生命」、是「葡萄樹」(十三 1-十六 33)

《約翰福音》第十三章至十六章這個段落，使徒約翰藉著主耶穌在受難前一晚與門徒的深切對話，刻劃出耶穌的身份與他和世人的第五種關係：耶穌是世人的「道理、真理、生命」。

正如《約翰福音》十四章六節所記，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這句宣告不僅指出救恩的途徑，更顯明祂獨特而排他的身份：祂不是眾多道路之一，祂本身就是通往父神的道路；祂不只是傳講真理，祂本身就是真理；祂不只是賜生命，祂自己就是生命的源頭。人若不藉著耶穌，無法真正認識父神，也無法進入永恆的生命。人必須以主耶穌為生命的方向（道路）、信仰的根基（真理）、以及存在的源頭（生命），才能從祂得著真正的生命。

使徒約翰在《約翰福音》第十五章中，以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進一步說明：若不藉着耶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正如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一樣，枝子若離開葡萄樹，就會枯乾；人若離開基督，也無法活出真正屬神的生命。唯有連於祂，從祂支取養分與能力，我們才能結果子，活出有意義、有方向、有永恆價值的人生。耶穌與世人的第五種關係，不只是救主與罪人的關係，更是生命源頭與生命承載者的關係。祂不只是指引道路，祂就是道路；不只是解釋真理，祂就是真理；不只是賜下生命，祂自己就是生命本身。

「但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的那真理的靈，他來的時候要為我作見證。你們也要作見證，因為你們從起初就與我同在。」

見證有兩方面。最主要的是聖靈保惠師的見證。他的見證是沒有人能取代的。神的靈能打開心門，去除迷失，開啟明白的心思。祂見證神的話是真理，並使人知道這話語是出於獨一無二的真神。所以，見證的能力是出於聖靈，而不是出於我們。第二方面的見證，就像耶穌在這裡所說的，我們的見證也要跟門徒作過的一樣。如同門徒見證他們所見、所聽、所親身經歷的事。我們每個基督徒都擁有同樣的身分和地位。就在耶穌升天之前他說過，「但當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且要在耶路撒冷、猶大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行 1:8）。耶穌就是要指出祂與世人的第五種關係，是生命源頭與生命承載者的關係。作為生命承載者的我們，我們生命的目的就是為了耶穌這個生命源頭在我們生命裡所有的影響作見證：我們怎麼被改變、我們的新生命有什麼不同、耶穌為我們做了什麼。

內容探討

藉著聖靈的啟示過聖潔的生活 (16:1-33)

在聖潔的啟示中生活

「要作比這更大的事」並不因為是神所要作的，所以在地上執行的時候就毫無阻力，相反的，在地上的阻力是作主見證的人本身所承擔不來的。在十五章下半，我們看見反對的勢力是從世界來的，在十六章的開始，我們又看見另一個反對的勢力是從宗教來的，世界與宗教都是站在反對主的立場上的，那怕是稱為基督教的宗教，只要是宗教，表面可以是同情主，骨節裏仍然是反對主。

所以主在快要與門徒分離前的一瞬，清楚的把以後要發生的事告訴門徒，也把祂在以後的安排一併告訴他們，使他們知道所要發生的事，沒有一件是偶然的，也沒有一件是突發的，都是在主的預知與安排中發生的，因此，他們的信心不至受眼見的事來影響，反倒因所見的事而更確信主的話。「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是要使你們不至於跌倒。人要把你們趕出會堂，而且時候將到，凡殺你們的還以為是在事奉神。」(1-2)。像這樣的事情，在教會的歷史中層出不窮，直到如今也沒有停止，原因就是那些在宗教的圈子裏有勢力的人會「他們這樣做，是因為沒有認識父，也沒有認識我」(3)。

主起初沒有把在前面的凶險告訴門徒，因為一切的反對與為難，全是主擔起來，門徒並沒有感受到多少的壓力。「現在我要到差我來的父那裏去，你們中間卻沒有人問我『你去哪裏？』只因我對你們說了這些事，你們就滿心憂愁。」(5-6)。門徒不在意主要去那裏，他們都是活在感情裏，他們有離愁，他們更有為前面的事所引發的憂慮。過去是主承擔起一切，今後主不在了，所有的事都要他們自己承擔了，他們真能承擔得起嗎？

聖靈來代替在肉身中的主與人同住

在十四章裏，主曾經給門徒提起，「我要求父，父就賜給你們另外一位保惠師，使他永遠與你們同在（住）。他就是真理的靈，是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他們既看不見他，也不認識他；你們卻認識他，因他常與你們同在（住），也要在你們裏面。」（十四 16-17）。門徒當時實在不明白主在說甚麼，他們不了解聖靈，也不知道聖靈住進人的裏面，就一直住到永遠，在人的裏面作質，直到得贖的日子（參弗一 13-14），也在人裏面作教導與扶持，帶領人在各樣的景況中站立作主的見證。所以主再一次向他們說明祂給他們所作的安排。

「然而，我把真情告訴你們，我去對你們是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師就不會到你們這裏來；我若去，就差他到你們這裏來。」（7）。主完全知道父一切的安排，祂必須先作完祂所要作的，包括釘十字架，從死裏復活，也必須升回天上去，這些都是神在祂身上的命定，祂不能省略一樣不去作，只要有一樣沒有作好，神的旨意就沒有完成。主作完了祂所作的，就讓聖靈根據祂所作好的來成就在人的身上。所以十字架必須在前，主進到榮耀裏也必須在前，然後聖靈才把主的所作作在人的身上。

主回到天上去，主不再在肉身中活在地上，但聖靈來代替主在人中間作工。主怎樣陪伴人，聖靈也怎樣陪伴人。主怎樣教導人，聖靈也怎樣教導人。主怎樣把天上的事告訴人，聖靈也照樣把天上的事啟示給人。在屬主的人身上，聖靈作工，在世人身，聖靈也作工，對世人是責備，為要使世人轉回，對門徒是要啟示生命的真理，使他們可以有能力的彰顯死而復活的主。

聖靈在世人中作的工

「作比這更大的事」最大的難處是在人的心思裏，因為世界的神已經把人的心眼弄瞎了，所以要使人的心思轉向神是十分不容易的。對屬地的事物來說，人都不大容易改變他們原有的觀念，對於屬靈的事，人更不容易去接受事實，加上撒但的推波助瀾，要人的心思從世界轉回歸向神更是難上加難。憑著道理去說服人來歸向神，幾乎可說是沒有可能，但是神差遣聖靈來攻打撒但在人心思中所築的堡壘，叫不可能的事成為可能。「他來的時候，要為罪、為義，為審判，指證世人」（8）。從來不會有人認真的責備自己，但是聖靈一光照，把人的本相顯露了，人就不能禁止自己去定自己的罪。

聖靈光照的內容是非常清楚的，「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為義，是因我到父那裏去，你們將不再見到我；為審判，是因這世界的統治者已受了審判」（9-11）。頭一件事是發生在世人的本身，人一般只著眼在道德性的犯罪，卻忽略了拒絕真實的事是更大的罪。神是真實的，對人來說，神的兒子更是真實的，因為祂在肉身中住在人中間，給人看見，給人聽見，也給人摸過。祂的話和祂所作的事，特別是從死裏復活這一件非常的事。當聖靈的光照一來，人立刻就明白，道德性的犯罪固然要被定罪，但最嚴重的罪卻是不信為他們死而復活的主，人被定罪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不信。

世人接著所受的光照，就是主回到父那裏去。信主的人雖在肉眼中再也看不到主，但他們卻是喜樂的活在指望中，因為主在父那裏作了他們的義，使他們不再被定罪。人在地上絕不能找到義，因為成為人的義的主已經到天上去了。凡不能到天上去的，都是活在地上沒有指望的，勞苦愁煩又看不見前途的生活所帶給他們的嘆息與虛空的感覺，就正是他們已經給定罪的明證。

還有，釘死與復活的事實，已經審判了世界的王，也定了它的罪。聖靈的光照使人看見自己原是生活在撒但裏的人，一切都是隨從撒但的意思行的。如今他們的至高首領受了審判，他們作為隨從首領而行事生活的人，也同樣的落在審判裏。

這一些光照使人認識了自己的本相，也明白了自己的結局，也承認了自己的愚昧與無知，因而從心裏悔改回轉歸向主。雖然不是每一個人一定肯接受光照，但願意接受光照的人一定會自己責備自己，承認自己是罪人，甘心的認罪悔改，脫離人的不信而歸入主的名下。

對信的人啟示生命的真理

門徒要先明白「比這更大的事」的內容，才能去作「比這更大的事」。主還與他們同住的時候，主向他們所說的事，他們仍舊是似懂非懂，所以主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他們，但卻不能告訴他們，因為他們領會不來。「真理的靈來的時候，他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真理」（12-13）。聖靈的啟示要把信的人帶離迷糊與無知。聖靈的重生與內住固然已經從裏面改變了人，打開了人能領會屬靈的事的能力，若是聖靈不作啟示的工作人還是無從認識屬天的事。但聖靈來，祂的主要工作內容之一就是啟示真理，因此，每一個不拒絕聖靈感動的人都一定能明白一切的真理。這是主的應許，也是聖靈作工的果效。

聖靈啟示的頭一樣是顯明主，「因為他不是憑着自己說的，而是把他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且要把將要來的事向你們傳達」（13）。聖靈是把祂從父與子那裏所聽見的啟示給人，所以祂所啟示的，正是主所要向信祂的人說的。因著人的無知，主在地上時要說而不能說的，聖靈就替主說出來。祂所說的是要顯明主的所是，與主的所作，也說明神的計劃是如何的進行，並神計劃

的結局。在教會的歷史裏，聖靈果然是這樣的照著主的應許來啟示，並作帶領，使教會不住的蒙保守在主的心意裏。

聖靈的啟示不單是顯明主，也是高舉主，因為「祂要榮耀我」（14）。父要榮耀子，所以父一直讓子顯在人的中間。聖靈明白父的目的，所以祂到地上來的時候，祂從始至終都是隱藏祂自己，而完全在榮耀主。祂向人解開屬靈的奧秘也好，祂把恩賜分給人去做成建立基督的身體也好，祂扶持人經過極其艱苦的屬靈爭戰也好，祂都是把人帶到主面前，看見所有的能力、權柄、智慧、豐富、.....並一切的美善，都是出於主，並且是根據主。在聖靈的啟示裏，人看見主榮耀的作為，也看見進入榮耀去承受父所有的主。聖靈從不叫人高舉祂自己，祂只是帶領人去高舉主，因為祂是為榮耀主而受差遣到地上來。子來是要顯明父，聖靈來是要榮耀子。所以「被神的靈感動的，沒有說耶穌是可咒詛的。若不是被聖靈感動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林前十二3）。

在死亡的黑蔭中宣告得勝

有人認為十五和十六這兩章是主與門徒在去客西馬尼的路上邊走邊說的。越靠近客西馬尼，死亡的陰影就越濃厚，主的心情也就更沉重。普通人面對這樣大的壓力，實在承受不了而頹喪，雖不至落到頹喪的地步，但也覺得那杯不容易喝下。只是主看得準事情的發生並發展，更看得清楚這事情的結局，一切都照著神的定意來出現，祂裏面就充滿喜樂。雖然死亡是極難忍受，但復活卻是無比的榮耀，又是無窮無盡的得勝，藉著死而復活翻轉了撒但的權勢，改變了人的光景。

經過死亡得生命的經歷

門徒那時實在不夠領會主說的事，但是主還是一再給他們提到前頭要來的事。因為那些要來的事，不單要發生在主的身上，也要發生在門徒的身上。就是主所經歷的事，也要成為門徒的經歷，經歷的事實也許是不一樣，但經歷的原則卻完全一樣。在前面，主要經歷死而復活的事實，門徒也要經歷死而復活的原則。

主說，「不久，你們將不再見到我；再過不久，你們還要見到我」（16）。門徒就不懂這話的意思是指著主要從死裏復活，主再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你們將要痛哭，哀號，世人反要歡喜。你們將要憂愁，然而你們的憂愁要變成喜樂」（20）。確實主給釘十字架的時候，門徒的心也是給釘在十字架上，主的身心靈感到痛苦，門徒的身心靈也同樣的感到痛苦。等到主從死裏活了，門徒也就從死蔭裏出來了，再也沒有痛苦了，在復活的喜樂裏，門徒也在靈裏走過死亡，進入復活的經歷。

死亡的經歷不容易經過，但復活的指望卻使死亡失去了威脅人的權勢。在死亡來臨的前夕，主是從容的在死亡的凶焰前談笑，穿透憂愁而看見復活的喜樂。這個生命的經歷要從主的身上傳遞到門徒的身上，叫憂愁變為喜樂，叫孱弱變為剛強。主就是得勝的主，祂在敵人的面前擺設了筵席。

死而復活帶出了新造的生命

在死的憂愁中能帶出喜樂，再進深一層去看，就發現一件更叫人不能不喜樂的事，主用這樣的一個比方來說明，「婦人生產的時候會憂愁，因為她的時候到了；但孩子一生出來，就不再記得那痛苦了，因為歡喜有一個人生在世上了」（21）。從前婦人生產如同去叩鬼門關，現在雖然已經把死亡的危險

性減到最低的程度，但心情的沉重和生產時的苦楚，還是那樣的確實。經過了生產的苦楚，孩子出來了，苦楚的記憶也淡忘了。

生命出現的過程是痛苦的，新造的生命出現更是這樣，不死就不能生。舊造的生命必須死去，新造的生命才會出現，主經過死把人的舊造了結，這個了結是痛苦的，當主復活過來的時候，舊造已經了結了，新造也作成功了。這個新造的生命使人與神復和，並且也有了交通，在人與神之間，因著恢復交通而有的喜樂，實在是很大的。因為神在人身上要作的事有了成功的開始。

主的死而復活為人預備了聖靈內住的基，也賜給人生命，可以有條件接受啟示，「到那日，你們甚麼也不會問我了」（23）。並且「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他會賜給你們」（23）。復活造成了人與主聯合的事實，主在人裏面，人也在主裏面，享用神的豐富就成了可行的事。主因這些事的成就，祂看見「那擺在前頭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來十二2）。門徒也在復活的主裏面進入新造裏，得著了那沒有人能奪去的喜樂。

在信心中宣告得勝

十字架把人與神的距離縮短，十字架也調整了人與神的關係，結束了人要受的咒詛。十字架更進一步造成了人與神的合一，神的兒子與信的人是不能再分開了，信的人也成了神的兒子，就是父自己所愛的。從十字架痛苦的面轉到十字架的另一面，我們就看見神榮耀旨意的作成。所以主在死亡的陰影越來越臨近的時候，祂宣告了得勝。

沒有人能代替主去接受十字架，必須是主單獨去接受，這正是大祭司在贖罪日單獨進入至聖所作贖罪工作所預表的。「你們要分散，各歸自己的地方，

留下我獨自一人；然而我不是獨自一人，因為有父與我同在」（32）。十字架與復活也印證了父與子的關係，在十字架上的經歷，好像是父離開了子，但那稱為永遠在父懷裏的兒子，父怎能離開祂呢？父雖有一個時刻是掩面不看祂的兒子，但父還是陪伴著祂的兒子。有了父的陪伴，子就顯出得勝了，祂用死去結束世界的權勢，祂用復活釋放了生命，建築成神國度的基礎。

十字架上的得勝釋放了在撒但權下為奴的人。信從主的人雖免不了要嘗到地上的艱困，但在主的得勝裏，祂賜下了應許，「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33）。在復活的主裏，主的得勝成了我們的得勝，我們也在祂裏面以祂的得勝作為我們時刻的誇勝。

資料來源

- 坎伯·摩根，*約翰福音——摩根解經叢卷*，美國活泉出版社
- 楊震宇，*《約翰福音上冊》讀經課程*
- *浸會聖經書卷系列《約翰福音上》*，浸信會出版社
- 王國顯，*《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翰福音讀經筈記》*
- 矽谷基督徒聚會《約翰福音預查》
- 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 <https://www.ccbiblestudy.net/>